

证券代码：688038

证券简称：中科通达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开学先生主持。

经审议、表决，会议作出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审议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原监事会成员职务自然免除。基于以上情况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修订、新增、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9)。

3. 审议《关于修订及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(逐项审议)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司拟修订、新增部分治理制度。

其中,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》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》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董事薪酬管理制度》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修订和新增的制度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予以披露。

4. 审议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0)。

5. 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1)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